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pacco.com>

(股份代號：00142)

公告

須予披露的交易

完成

建議由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收購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INC.之

約99.8398%權益

及提出收購要約之結果

引言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發出之公告，以及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發出之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欣然宣佈，建議收購事項已經於今日完成，而MPIC已經從FPH及Benpres收購FPII之已發行股本合共約99.8398%權益。

本公司亦謹此通知股東，提出收購要約之期間已經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屆滿，而並無任何公眾股東提交其FPII股份。因此，MPIC無法就提出收購要約而接納任何股份。

引言

謹請參閱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發出之公告(「該公告」)，以及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發出之海外監管公告。除另有定義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提述之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建議收購事項已經於今日完成，而MPIC已經從FPH及Benpres收購FPII之已發行股本合共約99.8398%權益。

本公司亦謹此通知股東，提出收購要約之期間已經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屆滿，而並無任何公眾股東提交其FPII股份。因此，MPIC無法就提出收購要約而接納任何股份。

於完成收購建議及計入提出收購要約之結果後，MPIC現持有MNTC之67.1%實際權益（MNTC為菲律賓北呂宋高速公路之特許持有人），以及TMC之46%實際權益。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麗雯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林逢生，主席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Napoleon L. Nazareno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鄧永鏘爵士*，KBE

林宏修

林文鏡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Graham L. Pickles*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